



艺术学林

艺术主体与表达

曲春景 著

中国美术学院出版社



上海市重点学科建设项目资助。项目编号：S30103

Supported by Shanghai Leading Academic Discipline Project.

Project Number S30103

艺术主体与表达

曲春景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艺术主体与表达/曲春景著. —上海: 学林出版社,
2010.9

(艺术学林)

ISBN 978-7-5486-0062-6

I. ①艺… II. ①曲… III. ①艺术理论—文集
IV. ①J0-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173843 号



艺术主体与表达

著 者——曲春景

责任编辑——薛 仁

封面设计——周剑峰

出 版——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学林出版社(上海钦州南路 81 号 3 楼)

电话:64515005 传真:64515005

发 行——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

印 刷——上海叶大印务发展有限公司印刷

开 本——640×965 1/16

印 张——18.5

字 数——28 万

版 次——2010 年 9 月第 1 版

2010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486-0062-6/J·9

定 价——32.00 元

序言

春景收在《艺术主体与表达》这本文集中的部分文章我以前曾读过,重新翻阅使我不时回想起初读它们的岁月,那是在文学研究似乎还是一个值得用一生的热爱去做的时候。现在,就像春景结集在这里的某些文章一样,我们的心中充满了疑问,犹如她稍后的研究有时悄然变成了辩护词,而况文章中有些人与事已从我们的生命中消失,除了保持在瞬间的记忆和某些文字中的触动,以致这些触动和感慨一再搁置了这个简短的序文。

从 20 世纪的 90 年代初,至近期的文章,从文学批评到影视研究和文化批评,在春景看似不同的写作中似乎总有一些不断被再现的动机,关于叙述与社会伦理价值就是其中最主要的一个话题。在 90 年代中期,春景所主持的一个社科基金项目就是“叙事与价值”,她对这个问题的持续关注,依然表现在她近期的“故事与媒介”的研究项目中。虽然她的这部著作尚未完成,从她晚近的文章中仍然能够读出一些端倪。

说实话,为什么要讲故事呢?在春景的阐释中,也许能够说,故事或者艺术表达的愿望,如同爱,是对一种“合目的的生命形式”的渴望。每个人都在自己的生命中不自觉地创造着独特的故事,每个人都在力图使自己的生命成为一个故事,这意味着人们为自己的生活、个性寻找或塑造着某种可以理解的模式,无论是痛苦、欲望、愤怒、渴望、爱的行为和情感等等,仍然希望它们均具有一种可以表述的形式,无论自我遭遇何种分析的力量、主体如何遭遇非主体化、非中心化的解构命运,我们心中的自我仍然希望自身拥有某种连续性、即使不那么戏剧化的故事,因为人们并不希望自己的生活纯粹是“碎片”。就是说,我们不希望

自己发疯。因为,可以讲述或者能够表达就不会是纯粹的荒谬,可以讲述就意味着具有可理解性,就能够转化为某种意义感。为什么需要讲述故事,也许还有故事所能够提供的教益。故事并非纯然是低俗的事态,不用说经典的文学艺术中,在一切古老的史书中,在真正的“经文”里,故事也总是占据着核心的位置。而且,即使宗教的教条已经在历史中失效,但经书里的故事却永葆其孩童般的纯真无辜。无论经书还是神话,故事坚持提供一种非训诫式的教诲。从神话到文学、再到影像叙述,故事都处在这些文体类型的核心,故事是一种非训诫的认识论,故事或是一种神圣、或是世俗的启迪,但教益、奇想、秘密、奇异性总是包含在表达之中,就像故事总是包含着歧义性、异端智慧,也就是说就像它包含着自由和讲述一切的权利一样。虚构故事的叙述是自由的彻底承诺,是一切启蒙的前提条件。

故事的衰落只发生在小说形式的叙事领域,值得担心的不是某一成熟叙述形式的衰落,这是文学史的一个不断重复的主题,而是有没有其他新兴的文体转移、替代、更新正在衰落的文体自身的文化功能。出于这样的认知,春景如此确信:“从文学内在本质上讲,我们今天所遭遇的文学和文学研究的危机只是一种假象,因为它既不是故事的危机,也不是虚构类叙事作品的危机,而只是故事生产方式、传播方式和接受方式的改变。”因此,我们可以看到春景如何让自己的研究“跟随故事的转移”。这是一种极其敏锐的意识、积极的策略。这本文集的一个显著变化是研究对象从文学更多地转入影视,也就是从对语言文字的叙事研究转向视觉与影像叙事研究。而其基本的问题仍然在延伸。这种变化既有春景所从事专业领域的调整,也有一种自觉的对“故事转移的跟随”。但问题并没有就此结束,而是启动了一个开端,她正确地认识到:“知识分子应该跟上这种转变,跳出原有的思维模式,面对新的课题和新的研究对象。但是要真正回应这一挑战的确是不容易的,它需要知识结构的调整和更换。从文字到图像,从抽象到直观,从语言叙事到影像叙事。这是两种差异性极大的表意方式。如何使屏幕上活生生的人物和故事获得历史的苍桑感?语言文字建构起来的精神价值如何用图像符号表达?图像思维与语言思维的内在区别?图像符号对意识的介入方式和语言符号对意识的介入方式有什么不同?等等。人文学者面对的是文明史上全新的课题,从熟悉的蕴含着数代人精神智慧的领域,

转向一个通俗驳杂的几乎被全民所拥有的领域。”春景在这里提出的问题在于:语言叙述与影像叙述的表意方式的差异所带来的问题,这既是叙事自身也是研究者的问题。然而,正是问题的发现带来了研究的新空间。也许,我们将会在她的“故事与媒介”中看到对这一问题的深入分析。

正因为媒介的变化成为文学研究的一个敏感问题,或者说,因为叙事领域从语言向影像的普遍转移,文化研究与文化批评同时成为春景所关注的一个课题。她在文集中讨论了“视觉文化批评的当代价值”:
“视觉文化批评,本是视觉文化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是这个时代知识分子介入文化生活拯救自身意义的基本途径,是实现人文关怀和精神价值的重要领域。视觉批评的发展,将在一个物质化的时代、一个由欲望操纵的时代、一个认可表象和感官的时代,为无枝可依的灵魂寻找一种生长的可能,为恢复精神生态的平衡作出尽可能有效的价值承担。”
显然,春景关心的不仅是叙事媒介的变化,同时关心着叙事“价值”问题:比较语言文字而言,视觉影像具有更直观的特点,因此,视觉文化有可能与注重表象、注重感官和感受性的消费时尚形成文化的共谋,成为文化消费市场上可视可乐的纯粹消费产品。在此意义上,春景也暗中为自身的视觉文化批评找到了一种批评者的位置。文字语言的知性功能、语言的历史性所积累的深刻感受力有必要通过文化批评或文化研究与大众化的影像叙事的感性功能构成生态的平衡。其中的一个秘密也许是,语言中的知性与语言的感受力,仍然塑造着我们的观看之道,影响着我们如何看,如何听。看和听,甚至是肉体接触,并没有完全摆脱了语言暗含的价值与意义的那种彻底的天真。剩余的是我的猜测:这是否意味语言文字的承担者主要从语言叙事那里转移至语言文字的反思方式的语用之中?

包含在这部文集中值得深入探讨的问题远不只是我上面提到的这些,就艺术价值而言,仍然有古老的神话思维与人文主义和启蒙思想之间至少是一个表面的悖谬问题纠缠着春景对此问题的思考。就我个人之见,除了叙事与价值、故事与媒介、语言叙事与影像叙事这些非常有意思的问题之外,春景在文集中所显现的另外一重问题空间就是神话思维与启蒙精神二者之间的相互纠结的关系。事实上,春景所说的“价值”或“伦理”问题一直指向这样两个似乎是相反历史方向的价值源泉。

神话不仅给文学艺术提供了母体、形象、动机,提供了语言象征符号与叙事模式,也提供了某种随时代而移动更新的精神价值。而启蒙精神和人文主义思想,一直伴随着近现代文学和文化的发生,启蒙精神同样为现代文学及其现代文化提供了基本的叙事动机与叙事话语,甚至伴随着它的成熟与衰落,以及启蒙与理性的自我启蒙过程。这一相互交织的复调性是春景文集中的一种特别有意思的现象。这些交织意味着某种没有完成的意图的显现,也指向一种自我与社会语境的复杂性、同时性,在某种意义上这种价值的表象“悖谬”式的交织,不是历时性的而是空间维度上的。我说神话思维与启蒙理性在今天的文化艺术语境中是一种表象上的悖谬,是基于这样一种认识:神话意识与动机,不仅是神话思维与叙事,与启蒙精神与人文主义的理性价值一样,渗透了现代艺术的叙事活动与表意过程。正如它们同时存在于我们的无意识和感觉方式之中一样。无法简单地以神话思维的永恒魅力否定启蒙精神和人文主义的理性,也一样不能拿理性精神否定神话意识对生活理解的参与及其叙事模式的再生。在文学艺术中它们从来都不是一种矛盾,而是一种美德。只有在现实层面上,只有二者在现实(常常是社会政治)层面发生短路相接时悖谬和悲剧才会发生。而在文学艺术的叙事与表意过程中,极其复杂交织的符号、多元的象征和其他宽阔的中介地带,就像细致的光谱分析,从红过渡到黑并没有显得矛盾,相反,它们极其和谐,美妙。

春景文集中的其他脉络也许还有,有机会遇到这部书的朋友一定会有自己参与发展的其他思想路径和发现的愉快。

耿占春

目 录

第一辑 影像叙事与价值

- 观众的伦理诉求与故事的人文价值/3
影视剧制作中的形而上学陷阱/15
论中国电影史研究中的“感官文化学派”/25
故事改编:涅槃与再生/40
电影的文献价值与艺术品位——谈新生代电影的成败/50
近十年国内外“上海电影”研究综述/59
谢晋导演 21 世纪的艺术追求/66
跟随“故事”的转移——挑战文学研究的价值危机/79
视觉文化批评的当代价值/84
反差与悬殊:在电视电影和电视连续剧之间/94
伦理关怀:电视剧永远的赢家/101

第二辑 思想者的精神状况

- 中国 90 年代思想家的一次精神会晤/115
神话思维与艺术/124
“启蒙”与“现代性”的历史命运/140
回到语言的切身性/152
叙事者的精神视域/161

对理解的理解/169

穿越故事和话语的叙事研究/172

“顾准热”的另一面/180

媒介:制约叙事内涵的重要因素/183

第三辑 语言叙事的表情

爱缘于合目的的生命形式/197

命运之门被怎样敲响/205

祈祷、反讽、默想/212

有关两性故事的不同表达/229

放牧人群:从苏格拉底到呼天成/237

权力文化的叙事结构/246

反神话与文化大革命再思考/253

心灵深处的真实——作家行者的精神肖像/264

“失重”现象与叙述语式的转换/267

无助的生存状态/272

当代长篇小说的诗学问题/277

影视:“大文学观”的研究对象/282

第一辑 影像叙事与价值

观众的伦理诉求与故事的人文价值

一、伦理诉求：故事之于人心的主要价值

从交往的经验层面上讲,面对各种人际关系和交往困境,几乎每个人的心底都曾有过类似的追问,“怎么办?怎样做才对?怎么做才能既得到认可又能把伤害或过失减到最小的程度?”人们希望对自己行为的正确与否有一个明确的判断。这种对交往行为合理性的追问,则是我们所讲的“伦理诉求”。

伦理诉求的人文价值在于,它是对既有益于生命自身、又能被社会认可的行为标准和价值尺度的内心期待;是人们在交往活动中渴望减少伤害正确支配自身行为的深层愿望;是群体性生存本能对和谐环境的深层需求。因此,可以说,伦理诉求是构成人文精神的社会基础。不同历史阶段之所以在伦理内涵上具有一定的差异性,因为不同时代的生活方式会遭遇不同的伦理问题。面对日常生活中的交往困境,不论处在文明史的哪一个阶段,人们均渴望有一个参照摹本和富有启发性的生活经验,能够给出有效的可资借鉴的解决途径。如果这种内心期待和追问长期得不到满足,则极易转化为由交往实践引起的内在焦虑。

为解决这种深层焦虑,人类在漫长的生活实践中自然选择了一个具有亘古魅力的参照摹本——故事。正如美国学者罗伯特·麦基所言“我们对故事的嗜好反映了人类对捕捉人生模式的深层需要。”^①历史上,几乎所有的“故事”,其意义和魅力均在于此。法国人类学家列维·

^① 罗伯特·麦基:《故事——材质、结构、风格和银幕剧作的原理》,中国电影出版社,2002年版。

斯特劳斯对早期神话故事的研究,证实了故事对社会人生的这种凝聚力,“社会凝聚首先依赖于一种共同的神话力量”。^①早期的神话故事,不但传播和组织了人们的思维方式,并且,成为人们藉以思想的手段。^②

历史上,各种宗教均以“故事”的形式,平抚人们的内在焦虑,给教徒的交往行为提供神圣的答案和明确的参考。但从生命本身的自然选择这一角度看,故事比宗教在满足人们伦理诉求方面更具本源性。人们可以没有宗教,可以让其变成一个空洞的符号,更可以喊出“上帝死了”,但是,人们却从未拒绝过故事。西方文艺复兴之后,宗教故事的神圣性因不断受到质疑而逐渐丧失其人生指南的地位。然而,人们对故事的兴趣并没有随着宗教的没落而减弱。新的故事形式“小说”在市民社会中逐渐兴起便是一个有力的实事。各种手抄故事和传说在沙龙及民间迅速流行,以小说为主的故事形式随之成熟。并且,作家在某种程度上代替了牧师,成为此后岁月中人们情感和精神活动的主要导师。以世俗“故事”为主的小说代替了彼岸的神圣“故事”,继续在民间肩负着人们对伦理问题的心灵需求。比宗教故事更加切近生活的世俗主人公,成为无数读者崇拜模仿的对象。这些虚构世界里的主角继续为在黑暗中摸索的人们提供各种可资借鉴的人生参照。人们仍然在故事中寻找精神寄托,渴望在故事中得到人生模式和情感模式的深层启迪。小说成为人们心灵的家园。这是电子传媒时代之前、现代文明史上一个不争的实事。

知识分子对小说意义不知疲倦的探讨;读者对故事内容和价值取向的各种争论;观众对电视连续剧的不知餍足的收视要求;甚至有些学者把故事看成传播某种社会理想的工具等;不但表现出人们对“怎么做才对”这一伦理问题的持续关注及伦理诉求在人们潜意识中的位置;同时,也显示着故事之于人心的魅力之源和价值所在。汉语本土的文化现实有异于植根基督教传统的西方文化,亦有异于伊斯兰民族。中国民间没有专司精神事务的宗教机构,缺少传承伦理之道的宗教故事。但是,在汉文化传统中,对伦理问题的探讨表现得比西方任何一个民族

① 伊·库兹韦尔:《结构主义时代——从莱维·斯特劳斯到福科》,上海译文出版社,1988年版。

② 列维·斯特劳斯著,俞宣孟译:《结构人类学》,作者对神话的二个基本命题的分析,上海译文出版社,1995年版。

都充分。中国文明不同于希腊文明的突出标志,就是中国古代没有宗教也没有形而上学,却有发达的实践哲学和道德伦理之学。正如德国哲学家莱布尼茨在对中西方哲学进行比较之后指出的那样:“在思考的缜密和理性的思辨方面,显然我们要略胜一筹”,但“在实践哲学方面,即在生活与人类实际方面的伦理以及治国学说方面,我们实在是相形见绌了。”^①孔孟老庄之学,关心的是面对各种生存境况时,人们应该采取的态度和行为方式,思考的问题直接就是“怎样做才对”。被中国传统文化奉为思想资源的“六经”,讲述的就是人生在世的各种行为尺度和事理:“诗以道志,书以道事,礼以道行,乐以道和,易以道阴阳,春秋以道名分。”^②而中国的史书,无论正史野史,均以叙事和刻画人物而见长,可以说是非常生动和具体的故事。它们与宗教故事的区别在于,中国各种史书中的故事没有超验的维度,这些故事主人公均为现实世界有迹可寻的人物,他们的成败得失,不是上帝的意志使然,而是与君子之道的伦理纲常相关。以儒家学说为代表所推崇的君子之道实则是伦理之道、和谐之道。正如新儒家代表人物余英时所讲“是自我求取在人伦秩序和宇宙秩序中的和谐”。^③因此,这些承载伦理之道的诗书易礼和史书中的真实故事,成为早期满足人们内在需求的文化“经典”。所以,中国人虽然没有宗教故事指点迷津,但其伦理价值通过诗书易礼等各种正统的文化经典和世俗的人物传奇得以传授。这是中西方文化在源头上的主要区别,并且形成了与西方宗教文化的显著差别,其实质均与伦理问题相关。也就是说,为人们的交往行为和交往实践提供价值标准。人们通过故事获得和满足各种人生在世的伦理需求。故事是人生的储备,人们从呀呀学语时就渴望听故事。西文的宗教和我国的经典都是对各种生存之道或者说行为方式的规范和修整。

伦理问题或交往行为中的善恶问题,在西方传统社会中属于精神领域里的事务,由宗教负责管理,一般与世俗政治无关。而在我们民族的传统文化中,关乎善恶的伦理问题和世俗政治不但是相关的,而且还是一体的。个人的道德修养与国家治理相关联,“修己和治人”是一个问题的两个方面。正德厚生、内圣外王、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等,儒学

① 张汝伦:《实践哲学:中国古代哲学的基本特质》,《文汇报》,2004年7月25日。

② 《庄子·天下篇》。

③ 余英时:《内在超越之路》,第11页,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1992年版。

6

用于推行的治国理念与人们日常交往遵守的伦理观念是一致的。并且,这些理念的传播方式,均以“诗文、史传”等文学形式在各阶层人中间反复吟诵传唱而得以实现。孔子的教育思想以及汉唐以后确立起来的科举制等,保证了汉文化所推崇的行为标准和交往方式。当然,对这些伦理观中封建意识的批判是另一个重要问题;但这里所说的掌管和传播这些行为方式和伦理标准的渠道是诗文史传,是兼道统与政统为一体的诸种文学类型。学子们通过对四书五经及各种诗文的学习研读和写作,普遍接受与传播有关伦理之道的君子之言。这些经典及传记故事中所包含的伦理内容成为社会整合与道德自律的重要部分。所以,在中国传统文化中,虽然没有宗教组织的有力传播来推行和满足人们的伦理需求,但是,对四书五经的阅读和写作,对各种“掌故”的熟悉和了解,既是一种关乎伦理价值的道德行为,同时又是一种登堂入“仕”的正统行为。饱读诗书的“文人”,既是精神领域里的放牧者,又是世俗社会中的管理者。这双重价值,共同奠定了“诗文”踞于“庙堂-民间”的重要地位和对此的传播途径。因此,诗文史记等文学作品,在中国的功能范围,远远超过了宗教经典所致力纯粹精神领域,而延伸到治国训民等世俗社会层面,其功能正如作为一国之君的曹丕在《典论·论文》中所言:“盖文章经国之大业,不朽之盛事,生命有时而尽,荣辱止乎其身,未若文章之无穷也。”

中国自宋明以降,随着市民社会的形成,小说戏曲等以凡人奇事为依托的故事形式在民间兴起,并且,逐渐成为一种继诗文之后广受欢迎的文艺形式。故事主人公的各种人生经验和生活模式,成为满足新兴市民阶层情感活动和伦理需求的主要资源。因此,从吟诗填词到讲述故事,无论是文人的写作活动还是普通人的阅读活动,在中国历史上一般都被看成一种关乎民风民俗的道德行为。从“兴观群怨”到“文以载道”再到康梁的小说兴国论,均肯定了诗文小说等文学作品之于世道人心的主要价值,肯定了在几千年文化发展中确立起来的通过阅读和写作活动传播伦理知识的方式。

我国传统文化中这种伦理知识的传播及获取方式,被习惯性地凝结在对文学作品的创作和阅读之中,构成了较为固定的传承和接受模式,并制约着我们民族看故事的特定目光和对故事的心理期待:即从阅读中、从各种故事中寻找精神寄托和人生模式的深层启发。这种阅读

期待积淀为民族文化特有的心理情结并且弥漫在民族记忆的每一个细胞中,构成民众阅读和理解故事的文化基因。因此,在没有宗教习俗的文化活动中,故事在民间担负着传承精神价值和整合行为标准的文化功能,成为沟通和满足人们伦理诉求的重要形式。

法兰克福学派在应对现代社会交往危机时提出的艺术救世之途,以及他们所坚持的对大众文化的批判立场,虽然不免有些理想和浪漫,但他们都看到了故事之于世道人心的力量,看到了艺术之于自由的价值。康梁改良主义者也正因为如此,才把“变国俗、开民智”的希望寄托在小说上,“仅识字之人,有不读经,无有不读小说者。故《六经》不能教,当以小说教之;正史不能入,当以小说入之;语录不能谕,当以小说喻之;律例不能治,当以小说治之。”^①当然,这种对小说作用的过分强调和夸大,固然不足为据,但他们都看到了以故事形式演绎的人生价值和行为方式在公众意识层面上的作用。坚持艺术的解放功能也好,坚持对大众文化的批判立场也好,均因为故事对心灵的渗透能力及由此带来的对社会文化的整合功能。

当代人的精神困惑及在交往问题上不断被人触及的“合法性危机”,表征着传统文化中伦理价值的有效性已经失范,已无力解决因时代生活变化使人们在交往问题上产生的新的焦虑。并且,这些新的困扰和焦虑,也从深层心理上确证着伦理诉求是人们精神生活中无法绕开的根本处境。随着印刷文化的消退,以小说为主的故事形式不断被边缘化,但“故事”又以电视剧的形式继续在民间为人们的伦理诉求提供某种心灵参照。

电视剧与其他各类电视节目相比,其收视率居高不下,故事主人公的成败得失仍然是观众投放情感和发表各种意见的兴趣之源;人物之间的各种关系和行为动机,继续是当今观众批评、议论、推崇和褒贬的中心话题。这一切现象均指向一个真实的命题:“伦理诉求”是故事之于人心的主要价值,是制约观众阅读活动的潜在动机。

二、故事魅力:由实践焦虑派生的求知欲

如上文所讲,故事是人生的储备。在深层心理上,人们对故事的本

^① 黄曼君主编:《中国近百年文学理论批评史》,第137页,湖北教育出版社,1997年版。

源性需求是一种伦理需求,一种由交往实践产生的焦虑心理转化而来的求知欲,即:渴望了解那些与命运相关的交往方式和交往行为所产生的后果;人物的各种命运成为化解焦虑满足求知欲的最好答案。故事的娱乐性则是派生的,是满足这种伦理需求后而获得的心理平衡。不论是口传时代的故事或印刷时代的故事、还是电子传媒时代的故事均如此。亚氏在其《诗学》中早有过类似的论述,他认为悲剧能够产生惊心动魄的魅力,在于故事情节的突然变化及由此唤起主人公对恶运即刻降临的发现;正是主人公遭受不幸陷入灭顶之灾的生存处境,深深地抓住了观众,让观众为之动容。故事的娱乐性正来自于观众对主人公命运的深切关注,对他接下来行为的迫切了解:他将怎么办?他会采用什么态度和行为?故事的悬念即建立在观众对主人公处境的怜悯和恐惧之上。故事的快感是观众的怜悯和恐惧之情得到宣泄后心理上获得的一种平衡。正如亚氏所言“悲剧目的的一个要素,乃是快感,但并不是指一切快感,而是指靠了艺术表现从怜悯和恐惧中产生的快感。”^①可以说,快感产生于故事之中,产生于与主人公命运相关的一系列行为动作中。

2006年4月17日,当代电影大师斯皮尔伯格做客央视电影频道,同张艺谋导演展开了一场梦想与现实、艺术与商业、科技与人性的高层对话。在这个对话中,斯皮尔伯格多次强调,决定电影的关键因素是故事,“故事永远是最重要的”。张艺谋虽然也不断地认同斯皮尔伯格,从对话中看不出两人有什么不同。但重要的是,人们从两人的作品中一眼就能看出其差别。斯皮尔伯格的《拯救大兵瑞恩》、《辛德勒名单》等影片,既叫好又叫座;其影片牵动人心的力量是故事,是观众可以把握的情节,以及与主人公命运相关、又能够对此作出评判的一系列行动。而张艺谋两部大片的视觉冲击力不可谓不强,但引人注目的只是构图精良的几个片段和场景。观众对其的不满主要来自故事;大多数观众不知道他讲的是一个什么故事,意图在哪里。陈凯歌花费3亿多人民币做出来的商业片《无极》,连一个片段也没留下,其故事无论从哪个层面上讲,都与观众当下的生活经验毫无关系,即便是一点遥远的历史的回声也没有;故事的拙劣程度受到众多观众的调侃和嘲笑。央视这场

^① [英]鲍桑葵:《美学史》,第87页,商务印书馆,1987年版。